

朱自清傳真

(本文插圖刊第5頁)

認真教學勤奮寫作

●李梅山

採得紅梅敬獻英雄

朱自清是我國現代著名散文家、詩人、學者。他於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二日在北京大學去世。八月三十日，上海全國文協和清華同學會聯合舉行了朱自清的逝世追悼會。全國文聯送輓聯云：

「言行惟經典常談，師表真堪垂後世。
文章則雅俗共賞，才名自合冠軍倫。」

朱自清，字佩弦，祖籍浙江紹興，一八九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生於江蘇東海縣。

他自小居揚州，生活在梅花嶺邊瘦西湖畔，每年清明節前後，朱自清都要登上山嶺，尋找一束含苞待放的最美的紅梅，默默地敬獻到座落在這裏的史可法墓前，借以憑吊這位偉大的民族英雄。有一年的清明節，天氣特別冷，還下了一場大雪，上山的路很滑，朱自清沒聽奶奶的勸告，仍約了幾個同學堅持上梅花嶺。他們踩着積雪，攀着樹枝，踏遍了白雪皚皚的山嶺，竟未發現一朵小花，更不用說是紅梅了。同學們有些懊喪，

都催促他：「咱們回去吧！」「不，咱們一定要到史公墓前拜謁。」自清堅定地說。於是他們手拉着手一起登上史公祠。史公墓前青松挺立、寒風呼嘯，他們肅立在墓前為民族英雄致哀。過了一會，朱自清找來一根小樹枝，在雪地上寫了十四個蒼勁有力的大字：「人生自古誰無死，留取丹心照汗青！」

品格為人重於學問

一九一六年夏天，朱自清以優異成績畢業於揚州八中，學校授予他「品學兼優」的獎狀。

離開母校前，李方模先生把他叫到身邊，親切地說：「你就要離開八中了，我想聽聽你的志向是什麼？」「當文學家！」朱自清回答。李先生用慈祥的目光注視着他：「一個中學生，怎樣才能登上文壇與藝術大師們並駕齊驅呢？」「書山有路勤為徑，學海無涯苦作舟。」自清又應聲回答。「只對了一半」李先生意味深長地說：「當一個文學家，首先要有高尚的品格，懂得怎樣做人，一個人的品格、為人，比他的學問更為重要啊！」李先生一席語重心長的話，深深印在朱

自清的心坎上，他銘記着老師的教誨，邁進了北京大學的校園，踏上了新的生活。

長詩「毀滅」一舉成名

一九一六年，朱自清十九歲時考入北京大學預科。到北京半年後，為了給年老的父母有個人服侍，他答應了早婚，寒假中趕回家鄉結婚。夫人武氏，名鍾謙，揚州名醫武咸三之女，與朱自清同歲。婚後感情甚篤，婚後繼續北上讀書。一九一八年，他跳班投考北京大學本科哲學系。在大學讀書時，他參加了偉大的「五四」運動，做『新潮』雜誌的編輯工作，在學生辦的刊物上常發表熱情激蕩的新詩，翻譯介紹外國文學作品。哲學系主任胡適教授正領導着新文化運動，倡導文學革命，風起雲湧，對朱自清影響頗深。他發奮攻讀哲學，提高了剖析現實社會的敏銳洞察力，三年內修完四年的課程，一九二〇年提前畢業。

一九二三年三月十日，他在『小說月報』上發表了成名的長詩『毀滅』，說「要一步步踏在泥土上，打上深深的脚印！」做紮紮實實的事

不久，又寫了長篇散文『漿聲燈影裏的秦淮河』。時人比『毀滅』爲新文學中的『離騷』、『七發』，評『秦淮河』篇爲白話美術文的模範，此時他一躍而爲第一流作家。

不斷鼓勵學生寫作

朱自清一生從事教育事業，從一九二〇年北京大學畢業後，他先後在杭州第一師範、揚州八中、吳淞中國公學、臺州六師、溫州十中、寧波四中、白馬湖春暉中學等校任教。

在從事中學教育期間，朱自清就是最受學生歡迎的教師之一。一九二二年寒假過後，他應聘到臺州浙江省立第六師範學校教書，杭州一師的同學多次要求他再同一師執教。一九二四年他到溫州時，溫中各年級學生都爭着要求他教課，他只得盡可能多擔任些課程，奔波於中學和師範之間。但他決不因課多而有絲毫敷衍，每每拭汗上講臺，發下許多自編講義，認真講解。

一九二四年二月他在寧波省立四中任國文教員時，自編自教國文課，對學生循循善誘，鼓勵學生大胆寫作。爲此，他勸勉四中學生說：

「你們不要怕文章寫不好，我的第一篇在刊物上發表的長詩『毀滅』，就是投了又退，退了又投，反覆四五次才得以錄用。」

爲了給學生有一個練筆的園地，他和夏丐尊倡導印行校刊『四中之半月』，同時還聘校外名師來校作學術講演，極受學生歡迎。

一九二四年十二月，朱自清在四中編纂了自己的詩文專集『踪跡』，內收詩卅三首，散文七

篇。文集中『溫州的踪跡』的後兩篇，即『白水際』、『生命的價格——七毛錢』是在四中寫的。朱自清在溫州省立十中執教時曾去仙岩梅雨潭遊覽，作著名的散文『綠』。

在這時期，他漸漸地拋棄哲學，專心研究語文教育。他所任教的各個地方，不乏山水名勝，課餘遊覽，寫新詩、遊記、散文，陸續在文藝刊物上發表，同時加入了上海的文學研究會。他和夏丐尊、葉聖陶、豐子愷、朱光潛、鄭振鐸爲友，互受影響。在語文教育上的同道有葉夏兩位，後來他和葉聖陶合作了許多有關於國文教學上的著作，使中學生獲益良多。

清華教授一絲不苟

一九三五年，清華學校加辦大學部，成立國文系，聘朱自清爲教授。

清華設有國學研究所，聘梁啟超、王國維等爲導師。國文系中各老前輩，有古文學家，前清的翰林舉人等，那時朱自清才二十八歲，但學生中喜歡新文藝的，却願意轉到他的班上來。

到大學後，環境變了，優秀作風仍一如既往。他上課時，總是令學生當堂講解，定期舉行考試，以檢查學生的學習質量。

他講『宋詞』課，總是逐句逐字講解，根究用詞用事的來歷。他講『中國文學史』，堅持讓學生定期交讀書報告，不厭其煩地仔細地進行修改。有的學生一年中就寫了十幾個報告，有的長達一〇〇頁左右。他甚至還要定時檢查學生的筆記，進行修改。有一年，他開的一門選修課『文

辭研究』只有一兩個人選課，他仍按時上課，從不借故缺席。

他教學一絲不苟，兢兢業業地工作。一次患痢疾，因他與學生講定，第二天上課把作文發給他們。於是他帶病堅持到深夜，把作文全部批改好，這時已是東方透白了。他一夜腹瀉了三十多次。第二天照常上課，把作文發給學生，可是他臉色蒼白，有點支持不住了。

後來，他回憶起這件事時說：「我的身體不行了，悔不該那次患痢疾還熬夜，使身體太虧了。」

他就是這樣認真教學，勤奮寫作的。

新婚佳期不忘教學

朱自清教授中年喪偶，遺有子女六人。一九三一年，他經葉公超教授等友人介紹，結識了北平藝專畢業生陳竹隱小姐。陳竹隱比他小好幾歲，她敬佩朱自清的學問和爲人，不顧他家孩子多，負擔重，毅然和他訂婚。其時朱自清正準備赴歐訪問考察，一個月後便啓程了。

翌年七月，朱自清自歐回國，陳竹隱從北平專程去上海接他。他們考慮如果在揚州老家或北平結婚，必不可免許多繁文縟節，因而就在上海舉行了簡單的婚禮——僅邀請文藝界幾個朋友一敘而已。

婚後，他們去揚州老家拜謁親長，他們雖是當時的新派人物，但老人們還是恪守舊禮的，因而朱自清對陳竹隱說：「回去可得磕頭呀！」陳竹隱笑答：「好，到你們家磕頭可以，那將來你

到我們家也得磕頭呀！」這在陳竹隱原是一句玩笑話，而朱自清是個認真的人，當時他說：「那是當然的！」於是心裏牢牢記住，一記十年。抗日戰爭期間，朱自清在西南聯大任教。有一次他們全家去成都探望陳竹隱的家人，一到陳家，他便給陳家的祖宗牌位磕頭，陳竹隱的姐姐忙拉着他說：「哎呀，不要磕頭，你穿的是西裝呀！」朱自清一邊磕頭一邊說：「以前說好要磕頭的！」

「十年一諾，至此才告實現。」朱自清是個非常勤奮的人。他的作息時間，安排得很緊很緊。早晨起床作早操，用冷水洗澡、洗臉、漱口時就把書放在洗臉架上看，然後喝一杯牛奶就到圖書館去。中午回家吃飯，飯後看報。圖書館一開門便又去了。吃罷晚飯，還要去圖書館，直到閉館才回家。進家門便又擺上東西寫，一直到十一點休息。

他的夫人陳竹隱在『追憶朱自清』一文中說：「除了生病，我未見他十一點前睡過。我常勸他中午休息一會兒，他也不聽。他一辈子吃飯都是大口大口很快地吃，深怕就誤時間，時間對他比什麼都寶貴。」

朱自清自己也說：「燕子去了，有再來的時候；楊柳枯了，有再青的時候；桃花謝了，有再開的時候。但是，聰明的你告訴我，我們的日子爲什麼一去不復返呢？」

他珍惜時間，抓緊匆匆來去的分秒時間讀呀、寫呀，和時間賽跑着。

他在『匆匆』一文中，反反覆覆說着時間不可留，要充分利用時間，走在時間的前頭。

朱自清的時間觀念多麼強啊！因此，他與陳竹隱結婚後，很少有空去玩，全副精力用在讀書寫作上了。初婚時，陳竹隱過不慣這種生活，滿懷希望同朱自清去走走、玩玩，也曾爲此而苦惱過，但後來漸漸了解了朱自清對事業的熱愛，對時間的珍惜；又看到他不斷發表作品，想到他對學生、對文學的貢獻，也漸漸變埋怨爲支持，而且爲了使他擺脫家務，有更多時間從事讀書和寫作，她擔負起家務的重擔，讓朱自清有更多的精力去研究學問，去從事自己所喜歡的事業。

月夜蟬聲考證有據

實事求是，謙遜嚴謹，是朱自清治學的突出特點。

許多人都知道，在朱自清的名篇『荷塘月色』中，有「這時最熱鬧的，要數樹上的蟬聲與水裏的蛙聲」這樣的句子。這蟬聲和蛙聲其實是他當晚親耳所聞。但後來有人寫信給他說，蟬夜裏是不叫的。朱自清馬上問了好幾個人，都說是不叫的。他又請教昆蟲學家劉崇樂教授，劉教授抄了一段書給他看。上面說蟬一般夜裏不叫，但也有叫的時候，該書的作者就親耳聽過月夜蟬鳴。但朱自清仍認爲這也可能是一種例外，所以非但沒有用權威所提供的材料去反駁人家，反而回信說：『有位生物學家也說夜晚蟬不叫。以後出版，要刪掉月夜蟬聲那句子。』

後來，朱自清又不止一次地聽到月夜蟬鳴，而那位提意見者又在一個刊物上公開發表文章，引經據典地強調自己的觀點。

朱自清想寫信給他又不知地點，只好也寫了「關於『月夜蟬聲』」的短文，說明有時蟬確實是在月夜裏叫的。他還婉轉地寫道：「從以上所敘述的，可以知道觀察之難。我們往往由常有的經驗作概括的推論。例如由有些夜晚蟬子不叫，推論到所有的夜晚蟬子不叫。於是相信這種推論便是真理，其實是成見。這種成見，足以使我們無視新的不同的經驗，或加以歪曲的解釋。」可以看出，朱自清對於這種事情的心平氣和，不燥不火的謙遜態度。

尊敬前輩扶掖新進

一九二八年，國民政府北伐成功，國內統一，定都南京。清華學校改國立清華大學，由羅家倫氏長校。他的老同學楊振聲長文學院，兼中國文學系主任。楊氏離校，馮友蘭長文學院，朱自清繼任爲中國文學系主任。他專門研究詩歌和文學批評，任「新文學概論」「歌謠研究」等課，皆編有講義。古文學考據的著作有『陶淵明』、『李長吉』兩篇論文，先後發表於『清華學報』。學者之間稱道他的謹嚴博洽。一九三一年休假期間，赴歐遊歷，又留學英國，在倫敦大學讀語言學及英國文學。一九三二年，返清華大學，時梅貽琦長校，朱自清復爲中國文學系主任。此後數年，清華大學中文系均由朱自清主持，名教授有陳寅恪、楊樹達、黃節、劉文典、俞平伯、聞一多、王力等，一時稱盛。

朱自清尊敬老輩，扶掖新進，使清華大學中文系越辦越好，師生感情融洽，學術氣氛濃厚，

有此景象，朱自清功不可沒。

布衣簡著清苦淡泊

朱自清一生都過着淡泊清苦的生活。早年他讀大學的學費，是他的夫人賣了金鑷子補貼的。在中學教書時，他布衣簡着，「完全像個鄉下土佬」。到大學任教後，情況有所改善，但因人口多，花銷重，生活平平而已。抗戰以後，他的生活一下子陷入困境。

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爆發了抗日戰爭，這就打破了朱自清安居治學的生活。他帶着妻子、孩子，隨學校到了大西南。生活的不安定和昔日的學術研究暫時擱起，使他深感苦惱，他在「感年」一文中反映了這種心情：

「感年今已盡蹉跎，游騎不歸可奈何！轉眼行看四十至，無聞還畏後生多。」

目睹戰事烽火起，沿途百姓貧困離亂，以及詩人自己的貧病交加，使他痛心疾首。當時他在昆明度嚴冬，僅存一件破爛的皮袍不足禦寒，就買一件趕馬人用的毡披風裹身，沒錢回成都與家人團聚，就拿行軍床到寄賣行出售，託人代賣心愛的硯臺、碑帖過日子。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廿二日，他寫信給老友俞平伯說：「所苦時光似駛索稿者多，為生活所逼，勢須應酬，讀書之暇因而不多，又根底淺，記憶差，此則常以為憾者，加之健康漸不如前，胃病發作，精力銳減，弟素非悲觀，然亦偶爾慄慄

自懼。……」

吳祖湘曾回憶朱自清在一九四五年六月底的情形說：他「忽然變得那樣憔悴和萎弱，皮膚蒼白鬆弛，眼光也失了光彩，穿着白色的西褲和襯衫，格外顯出了瘦削勞倦之態。」

但是，朱自清人窮志不窮，達官貴人請他吃飯，他把自己反鎖在屋裏，拒不出席；某名流要他寫「壽序」，出價三千元，他拒而不寫。

一九四〇年，當朱自清移住成都報恩寺古廟時，他的好友潘伯應曾有一首詩為他鳴不平，詩曰：

縮手危邦涕淚痕，
起着八表亦同昏。
細思文字真何用？
終有人知未報恩。

而朱自清對自己的境遇却淡然視之，亦曾有詩一首曰：

漫郎四海漫為家，
看盡春風百種花。
己了向平兒女願，
襟懷淡似雨前茶。

雖是這樣，他也不悲觀，他把唐人那「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的詩句，修改為「但得夕陽無限好，何須惆悵近黃昏」，這不僅表明朱自清自策自勵，對自己事業兢兢業業，鍥而不捨的精神，而且傾吐出他決心摒棄舊我探索新我的堅定信念。

一九四八年八月五日，朱自清胃病大發作，

臥床嘔吐，六日晨劇痛不可耐，由清華校醫室送往城內北京大學醫院診治，知十二指腸潰瘍穿孔，開刀治療。起初兩三天經過良好，其後轉他病，突趨嚴重，體力不支，十二日上午十一時四十分，溘然長逝，享年五十歲。

朱自清是被貧病折磨死的，他死時給我們留下廿七種著作，包括詩歌、散文、文藝批評、學術研究等，這是一份十分豐富的文學遺產。

編輯部啟事

本誌承作者賜寄大作，日有十數起，惟有許多稿件，多不符合本誌徵文稿約，因此希望作家們在撰稿之前，詳細參閱稿約，撰寫稿件必須文字活潑，輕鬆自然，幽默雋趣；來稿以六千字為限。（長稿採用時，超出部份不計稿酬，特約稿件不在此限。）來稿若未採用，恕不奉覆，恕不退稿（務請自留影印底稿）。

訂閱中外雜誌購買中外文庫及購買合訂本請撥電話五〇六五三一。五〇八四二〇六或寄郵票或將書款存郵政劃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立即寄書